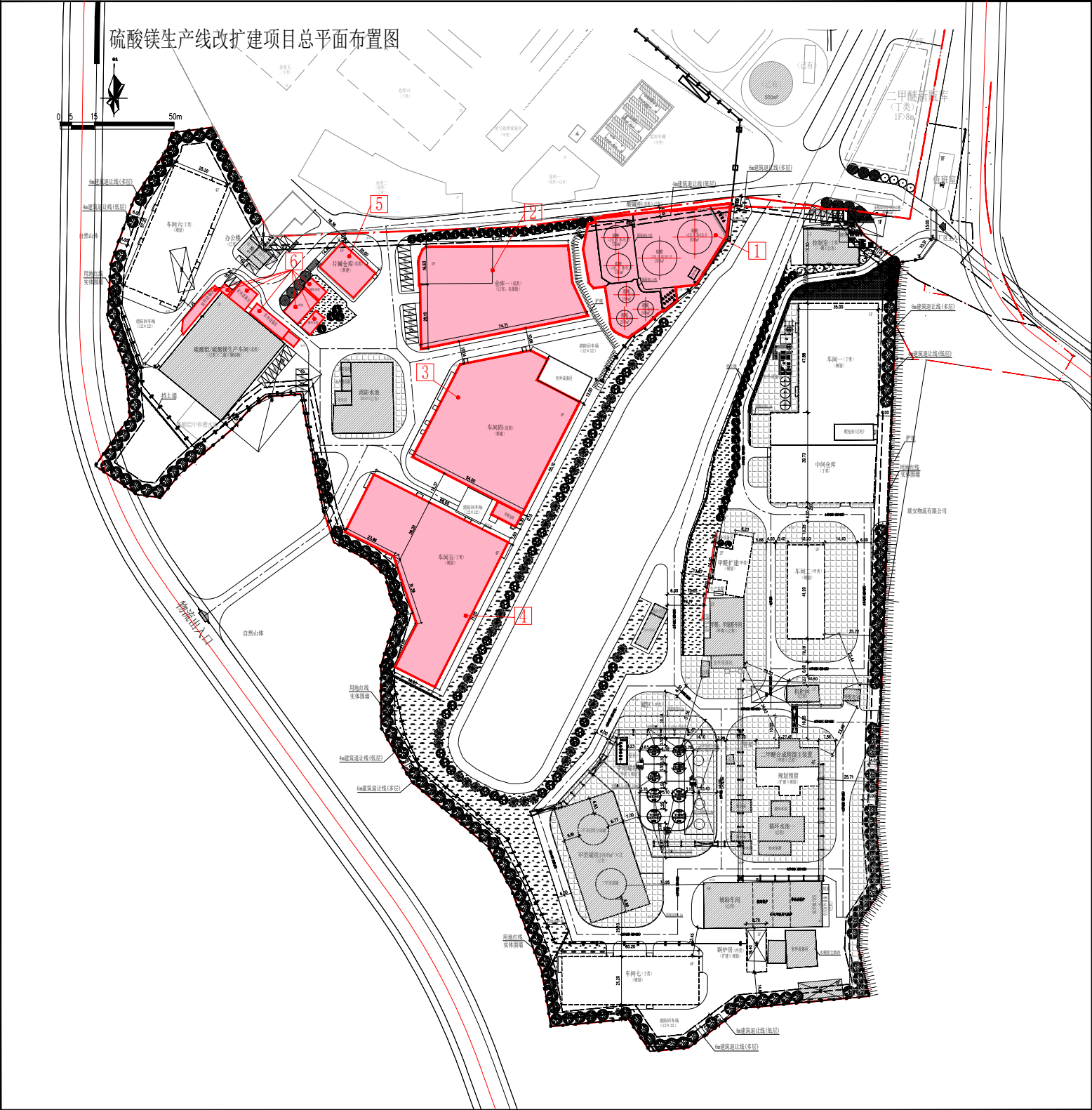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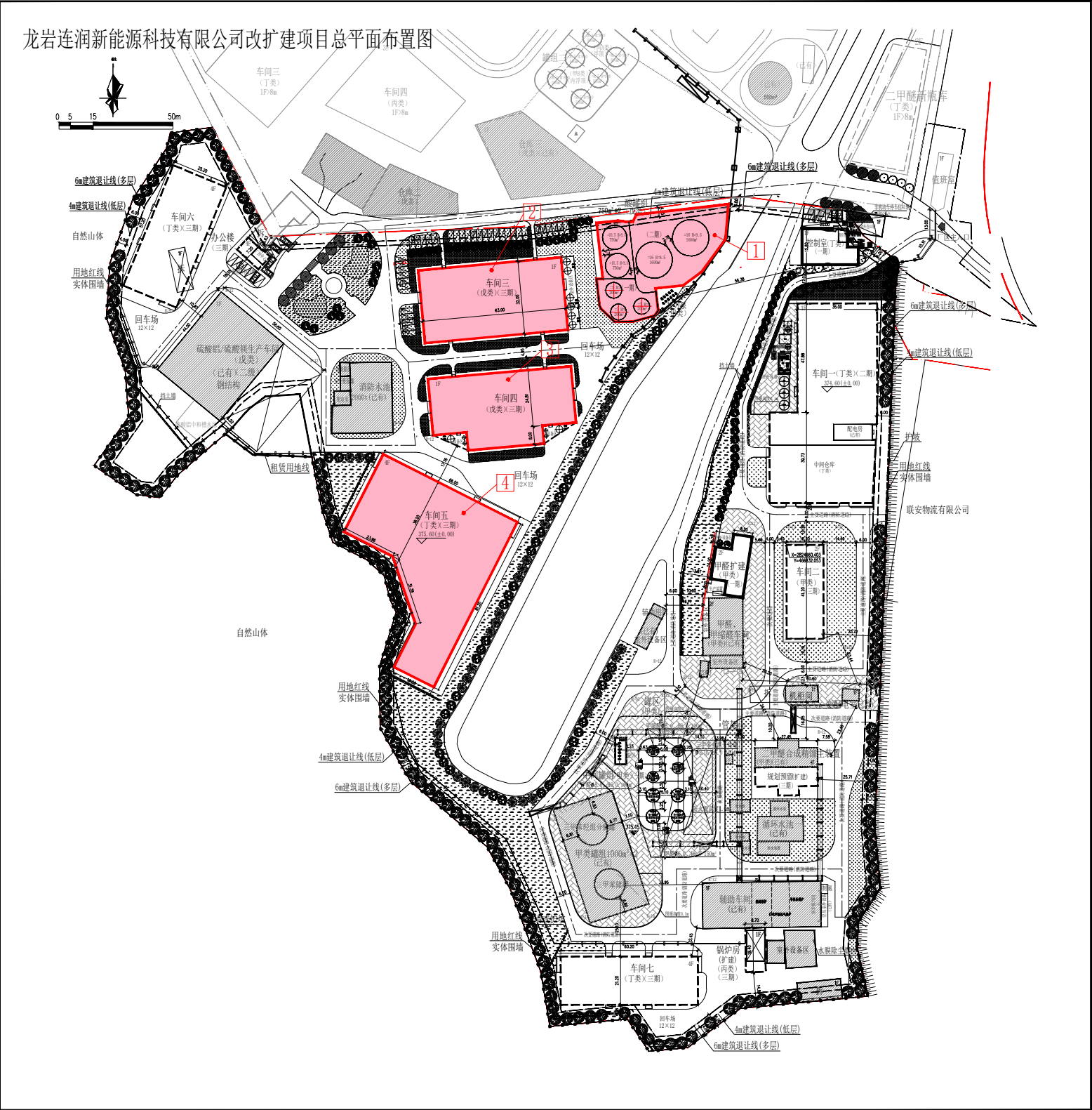


总平面图一调整前后对比

原方案

调整后方案



- 方案变更：
- ①酸罐组，占地面积由1982.52m²变更为2366.23m²，计容面积由1982.52m²变更为2366.23m²；
 - ②车间三变更为仓库一（未批先建），占地面积由2016m²变更为2608.21m²，建筑面积由2016m²变更为2608.21m²，计容面积由4032m²变更为2608.21m²；
室外设备区，占地面积由176m²变更为0m²，计容面积由176m²变更为0m²；
 - ③车间四，占地面积由1829.6m²变更为3158.95m²，建筑面积由1829.6m²变更为3158.95m²，计容面积由3659.2m²变更为9322.15m²；
室外设备区，占地面积由118.4m²变更为254.76m²，计容面积由118.4m²变更为254.76m²；
 - ④车间五，占地面积由3610.4m²变更为2950.4m²，建筑面积由14441.6m²变更为11801.6m²，计容面积由21662.4m²变更为14752m²；
 - ⑤新增片碱仓库，占地面积为288m²，建筑面积为288m²，计容面积为288m²；
 - ⑥新增室外设备区、水池、循环水塔，占地面积为513.66m²，建筑面积为0m²，计容面积为513.66m²；